

豫西北地区龙山文化聚落的 控制网络与模式

王 青

关键词: 河南 龙山文化 聚落考古 新石器时代

KEYWORDS: Henan Longshan Culture Settlement Archaeology Neolithic Age

ABSTRACT: Through the site catchment analysis (SCA) to the Xijincheng Site in Bo'ai County, Henan, the control networks of the settlement community of Longshan Culture in Xijincheng Site and the Xubao Settlement Zone where the Xijincheng Site is located are restored. Based on this, the settlements of the Longshan Culture in the entire northwestern Henan are divided into at least three settlement zones centered by Yuancheng Site in Jiyuan County, Xubao Site in Wenxian County and Lubao site in Xinxiang City, respectively, each of which covered an area of about 2000sq km, controlled four or five settlement communities and had three or four decision making hierarchies; moreover, these hierarchies of these settlements are inducted into two modes, which are called sector mode and trapezoid mode. These three settlement zones would be political entities independent from each other, the social natures of which are still waiting for further research.

本文讨论的区域大体包括河南西北部济源、焦作和新乡三个省辖市的主要部分。本区地貌以冲积平原为主,西、北环以太行山脉,南以黄河为界,东面在龙山文化时期很可能有黄河故道(今京广线左近)^[1],形成向东向南倾斜的类似盆地的地理特点。最近10多年来,本区的龙山文化考古工作取得了显著进展,陆续发现并大规模发掘了辉县孟庄、温县徐堡和博爱西金城3座城址,济源原城、苗店、新乡李大召等重要遗址也经过较大规模的发掘。新资料的不断增加使本区龙山文化时期的聚落分布及社会演进格局渐趋明朗,对此刘莉、赵春青、钱耀鹏等先生和张海博士都做了程度不同的探索和研

究^[2]。近年来笔者在博爱西金城做了一些考古工作,从遗址资源域角度获得了一些初步认识^[3]。本文将在此基础上,从泰森多边形分析和遗址资源域分析入手,对本区龙山文化聚落的控制网络和模式展开进一步讨论,并就社会性质等问题提出初步看法,请大家批评指正。

一、遗址年代和中心聚落的基本估计

聚落的共时性是聚落考古研究的重要基础,遗址断代则是分析聚落共时性的基本前提^[4]。从《中国文物地图集》的统计看,本区共发现龙山文化遗址130余处^[5],其中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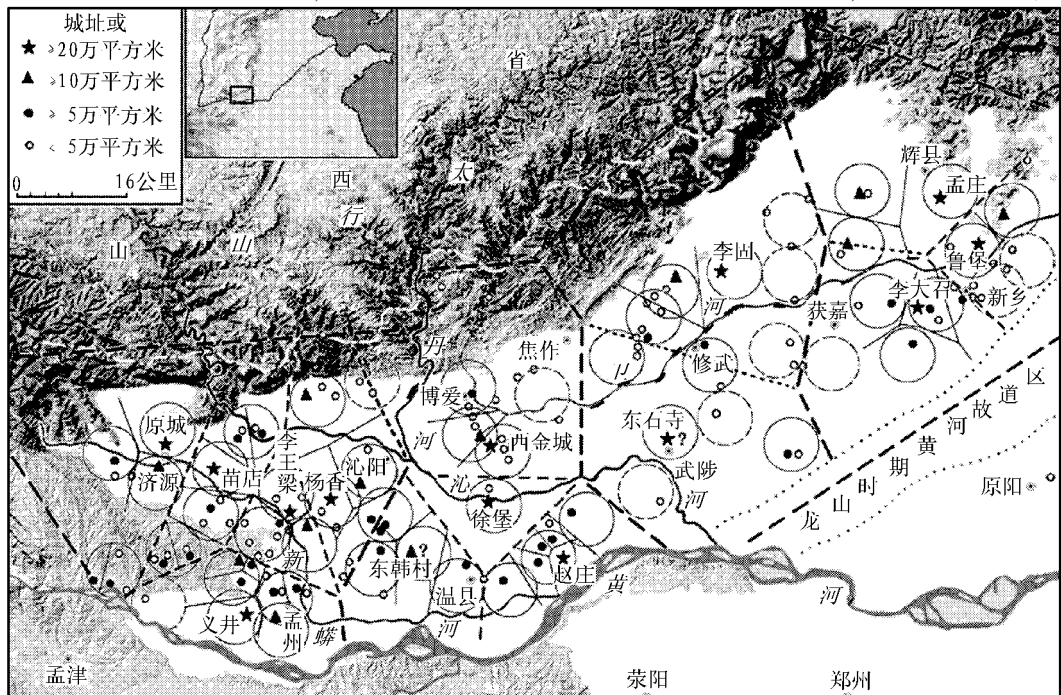
作者:王青,济南市,250100,山东大学东方考古研究中心。

发表或报道出土资料的遗址有 20 余处^[6]。按照中原龙山文化的三期分法,本区的龙山文化早期遗存包括济源、孟州一带黄河沿岸发现的庙底沟二期文化,以及辉县孟庄、新乡李大召等地发现的少量此阶段遗存^[7]。龙山文化中晚期遗存大致相当于有学者划分的王湾三期文化王湾类型和后岗二期文化孟庄类型(二者大致以沁河为界)的早、晚两期遗存^[8]。检核本区已有资料可以发现,属于龙山文化早期的遗存很少,绝大多数属于龙山文化中晚期、尤其是中期偏晚至晚期遗存。对此 20 世纪 90 年代发掘的济源原城、苗店和辉县孟庄、新乡李大召等遗址都有明确体现^[9],近年经过大规模发掘的温县徐堡和博爱西金城遗址也基本如此^[10]。因此,我们可对本区的龙山文化遗址的年代作出基本判断,即以龙山文化中期偏晚至晚期遗存为主,绝对年代约在公元前 2300 年至公元前 1900 年前后,多数遗址可视为在这期间基本共存的聚落。

根据已发表的资料判断,在本区已发现的 130 余处龙山文化遗址中,绝大多数规模

较小,面积在 20 万平方米以下,出土遗存较贫乏。只有 10 余处龙山文化遗址等级较高,面积较大,而且出土遗存较丰富,具备中心聚落的条件(图一)。以下择要介绍,其中遗址面积均依《中国文物地图集》,特殊情况将另外注明。

分布在沁河以南的有:济源原城遗址,面积约 80 万平方米。20 世纪 90 年代经过三次发掘,出土龙山文化遗存十分丰富,均属龙山文化晚期^[11]。济源苗店遗址,面积 42 万平方米。1985 年发掘,出土龙山文化遗存丰富,均属龙山文化晚期^[12]。孟州义井遗址,面积 45.5 万平方米。未经发掘,历年调查采集遗存以陶器为主,多属龙山文化晚期^[13]。沁阳李王梁遗址,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未经发掘,同时有商周时期遗存^[14]。沁阳杨香遗址,面积 75 万平方米。未经发掘,同时有二里头文化和战国、汉代遗存^[15]。温县东韩村遗址,面积 10 万平方米。未经发掘,同时有仰韶文化遗存^[16]。温县徐堡遗址,近年发现并经大规模发掘,发现龙山文化城址一座,残存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余为沁河冲毁。出



图一 豫西北地区龙山文化中晚期聚落分布的泰森多边形和资源域分析图

土遗存丰富,以龙山文化中后期偏晚至晚期为主^[17]。武陟赵庄遗址,面积75万平方米。未经发掘,同时有仰韶文化、二里头文化和商周时期遗存^[18]。

分布在沁河以北的有:博爱西金城遗址,面积70万平方米。近年经大规模发掘,发现龙山文化城址一座,面积30.8万平方米。因发掘区位于城外,出土遗存不太丰富,以龙山文化中后期偏晚至晚期为主^[19]。武陟东石寺遗址,面积近50万平方米。未经发掘,历年采集遗存以陶器为主,多属仰韶文化时期,少量属于龙山文化中后期^[20]。修武李固遗址,面积24万平方米,1981年试掘。出土较多龙山文化遗存,以龙山文化晚期为主^[21]。新乡李大召遗址,面积约20万平方米。近年经大规模发掘,出土龙山文化遗存丰富,以龙山文化中后期为主^[22]。新乡鲁堡遗址,面积48万平方米。未经发掘,为较单纯的龙山文化遗址^[23]。辉县孟庄遗址,面积36万平方米。20世纪90年代经大规模发掘,发现龙山文化城址一座,城内面积12.7万平方米。出土龙山文化遗存丰富,以龙山文化中后期为主^[24]。

在上述14处遗址中,多数面积在20万平方米以上,经过发掘的7处遗址出土龙山文化遗存比较丰富,并不乏重要遗存(详见后文),尤其是城址的发现,显示出中心聚落的规模。部分遗址未经发掘,或面积不足20万平方米,出土遗存不多,但下文的分析将逐渐显示其作为中心聚落的某种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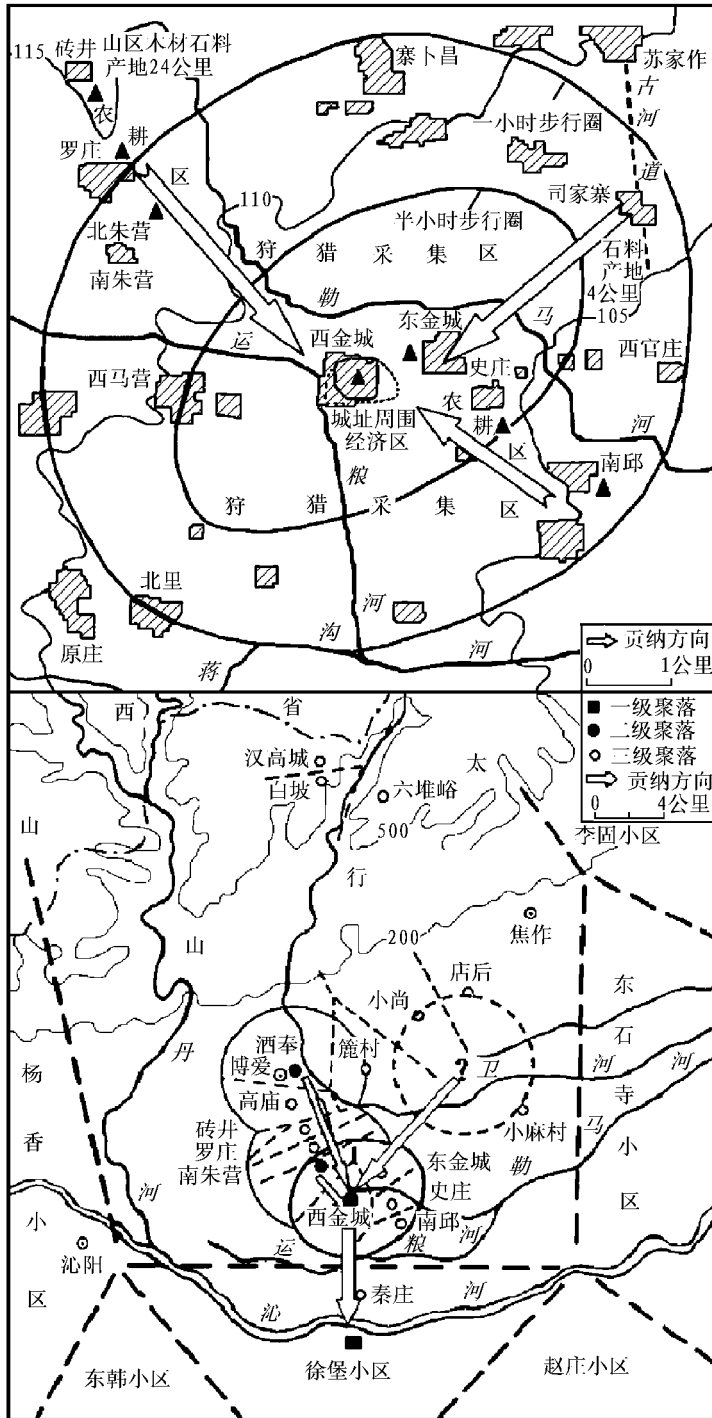
二、泰森多边形和遗址资源域分析

泰森多边形分析和遗址资源域分析是西方聚落考古及环境考古比较常用的方法。前者的原理是假定两个相邻的同时期聚落对中间地带的开发和控制机率是相等的,那么就可在这两个聚落的连线中点画一条垂直线,作为两个聚落对中间地带控制和开

发的分界线。对多个这样的聚落进行垂直线的划分,每个聚落周围就会形成一个泰森多边形,可视为该聚落的理论控制范围^[25]。后者的原理是古人开发利用周围资源离居住地越远,获取资源所需的时间和能量就越大,资源的开发利用价值就越小,最终到达无开发价值的边界,这个边界就是古人日常活动范围即资源域范围。根据对近现代原始部落的观察和分析,这一范围的理论模式是农耕定居社会以5公里或步行1小时为半径,狩猎采集社会以10公里或步行2小时为半径^[26]。

可见,这两种分析方法关注的都是古人从聚落出发对周围环境开发和占有的领地范围,为聚落考古提供了新的研究视角。但它们都有缺陷,如前者没有考虑聚落之间的等级差别,划出的领地范围不能反映主从或统属关系,与实际不符^[27]。所以西方学者多在同一等级聚落中使用这一方法,如先对高等级聚落划分多边形,再对低等级聚落划分多边形,豪德尔(Hodder)对英国南部罗马时期城堡的分析就基本如此^[28]。后者的缺陷是会把聚落置于领地的几何中心,在聚落分布密集地带,各聚落的领地范围势必发生重叠,也与实际情况不符。针对这一情况,宾里弗(Bintliff)将这两种方法同时使用,即先划分泰森多边形,再在多边形范围内划分资源域,这样聚落本身在多数情况下就不再位于领地的几何中心,而是古人考虑了领地内各种地理因素的最佳选址位置^[29]。

我们按照以上方法及其改进措施,对本区龙山文化遗址进行了泰森多边形和资源域的划分。首先以上述14个中心聚落为中心,划分出14个泰森多边形小区(见图一),然后在西金城小区的研究实践基础上,对各小区内部划分泰森多边形和资源域。我们在2006~2007年发掘西金城期间,曾对遗址资源域分析法做了尝试,即从西金城遗址中心沿不同方向步行1小时,圈出一个东西



图二 西金城及其小区的泰森多边形和资源域分析图

直径约 8.5 公里、南北直径 6.5 公里的椭圆形资源域范围, 据此可将本区聚落的资源域半径概括为 4 公里左右; 此次尝试还显示,

20 万平方米以上的遗址 (即西金城) 构成最高级聚落, 5~20 万平方米聚落即酒奉和南朱营遗址构成次级中心, 其他小于 5 万平方米的聚落属于最低等级聚落, 很可能是作为西金城附属小聚落的农耕轮作地^[30] (图二)。以这些数据对本区各小区进行划分的结果显示, 每个小区是由数个近似圆形的资源域组成, 资源域范围应是聚落的密集开发区, 资源域以外至多边形之间则是浅度开发区或狩猎采集区 (见图一)。需要说明的是, 在西金城个案中, 5~20 万平方米的次级中心尚未显示等级上的太大差别, 但为了直观对比, 我们在图一中仍按 5~10 万和 10~20 万平方米分别标出, 以待将来资料的检验。另外, 图一中部分次级中心有待发现的资源域用虚线圈定其可能控制的最低级聚落。

通过进一步分析, 我们认为这种划分具有很大程度的合理性, 并能使这两种分析方法相互验证和校正。主要表现在: (1) 苗店、李王梁、赵庄和鲁堡小区的资源域基本在多边形中均匀分布, 表明这两种方法的划分都比较合理。原城、义井、杨香、东韩村、西金城和李大召小区的资源域和多边形分布也较为均匀, 也可证明划分的合理性。(2) 徐堡和西金城两个小区的资源域界线和多边形界线基本重合, 而在具体分析中发现, 重合地带很可能是古沁河流经之地^[31], 也能证明划分的合理性。(3) 李固、东石寺两个小区的多边形与资源域冲突较大, 但如

果以现今卫河为界划分,则资源域的分布较为均匀,这表明本区龙山文化时期的卫河河道很可能与现今差别不大,即这两个小区的多边形分界应在今卫河一线。这可视为资源域对多边形的校正。类似的还有李大召和孟庄两个小区之间的卫河,以及杨香和西金城两个小区之间的丹河,均可视为校正后的分界线所在。至于各小区在平原和山区留下的不少领地空白区,还有待今后实地工作予以解释。

既然这 14 个小区的多边形划分在地理分布上有其合理性,那么这些小区的实质是什么?仅仅是地理分布现象,还是具有某种政治含义?对此西金城个案的研究实践可以给出答案。该案例圈出了一个面积约 50 平方公里的椭圆形资源域范围,结合西金城遗址发掘出土的遗存,推测该遗址获取生存资源的日常经济活动基本就在这个范围之内。同时,该案例的资源域范围可归纳为半径 4 公里的理论模式,以此可将该遗址周围的 10 余个龙山文化聚落分成 2~3 个聚落群,它们应向西金城贡纳粮食、肉类、石材和木材等自然资源,西金城则通过分配石钺等权力象征物控制这些聚落群。这显然意味着以西金城为中心应能构成一个相对完整的经济和政治控制网络,是一个相对独立的聚落及社会小区^[32](见图二)。通过地质专家的野外调查表明,西金城遗址坐落在晚更新世以来形成的决口扇或自然堤黄土残丘上,这是整个博爱县南部平原地带(基本相当于西金城小区范围)最大的黄土残丘^[33]。可见,西金城遗址的选址居住不仅有政治上的优势,还有地理和资源方面的优势。根据相关考古和地学研究资料^[34],原城、徐堡、孟庄、李大召等中心聚落也有类似情况。因此,本文对西金城小区的这一判断应适用于其他小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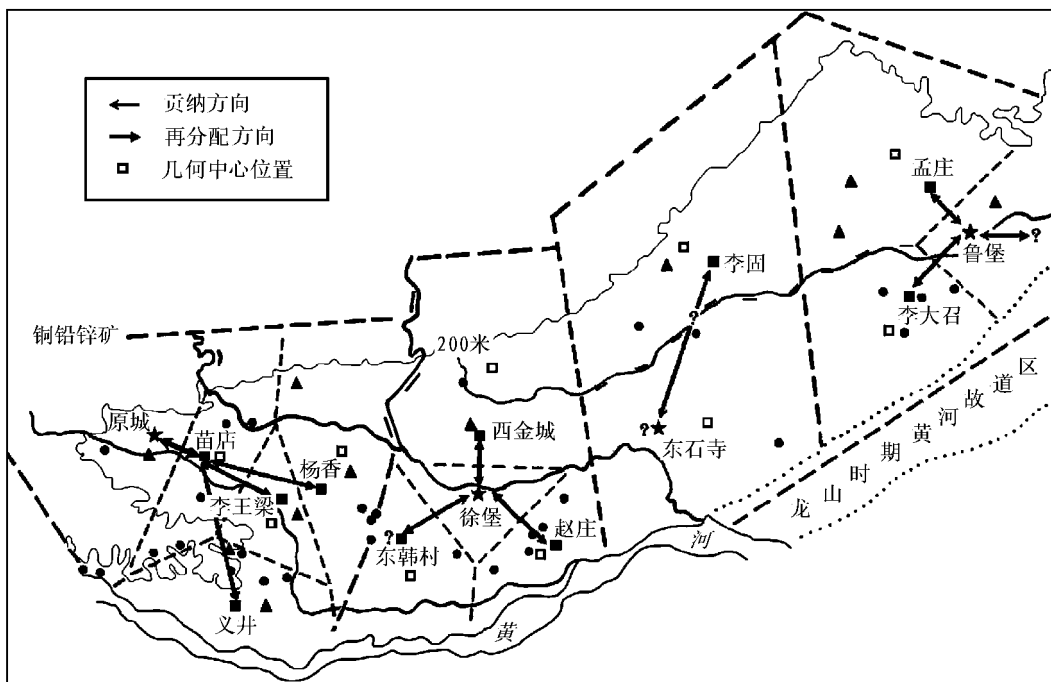
三、聚落控制网络及模式分析

通过对这 14 个小区之间相互关系的进

一步分析,尤其是对中心聚落的地理分布格局及其在多边形和资源域中的实际地位分析,我们认为本区至少存在 3 个更高层次的聚落区域,它们分别以原城、徐堡和鲁堡为中心,将有关相对独立的聚落及社会小区囊括进来,构成了较为复杂的聚落控制网络(见图一;图三)。

原城区:以原城遗址规模最大,应控制着东面的苗店、义井、李王梁和杨香 4 个中心聚落及其小区。其中苗店小区的多边形和资源域分布较为均匀,表明对区内资源的开发比较密集,控制也比较严密。该小区正位于原城小区和义井、李王梁、杨香 3 个小区的中间地带,但苗店遗址本身并不在小区内的几何中心位置上,而是偏向原城遗址数公里,表现出某种接受原城控制的趋向。李王梁和杨香遗址的地理位置也偏离其在自己小区内的几何中心位置,更靠近现今的新蟒河一带,可能意味着当时的新蟒河中上游河道与现今变化不大,充当着整个原城区的东西交通要道。这样,原城区的聚落控制网络可复原为原城→苗店→义井、李王梁和杨香,加上各自小区的 5~20 万平方米次级决策聚落,构成了四级决策聚落的控制网络。也就是说,原城是通过对苗店的直接控制而间接控制了义井、李王梁和杨香 3 个中心聚落及其小区,后者的中心聚落应首先向苗店贡纳生存资源,再由苗店向原城贡纳,资源再分配应沿着相反的方向进行。

徐堡区:以徐堡遗址为中心,应控制着西金城、东韩村和赵庄 3 个中心聚落及其小区。其中徐堡遗址很可能是区内最大遗址,其城址复原面积应超过西金城城址^[35],而且西金城和徐堡两座城址南北相距仅 7.5 公里,位置如此靠近在中原地区已知的同期城址中还未见到,又同属于龙山文化中晚期,可知二者之间必有密切的主从关系。而西金城偏离其在自己小区内的几何中心位置近 10 公里,明显偏向徐堡一侧,可以断定



图三 豫西北地区龙山文化中晚期聚落的控制网络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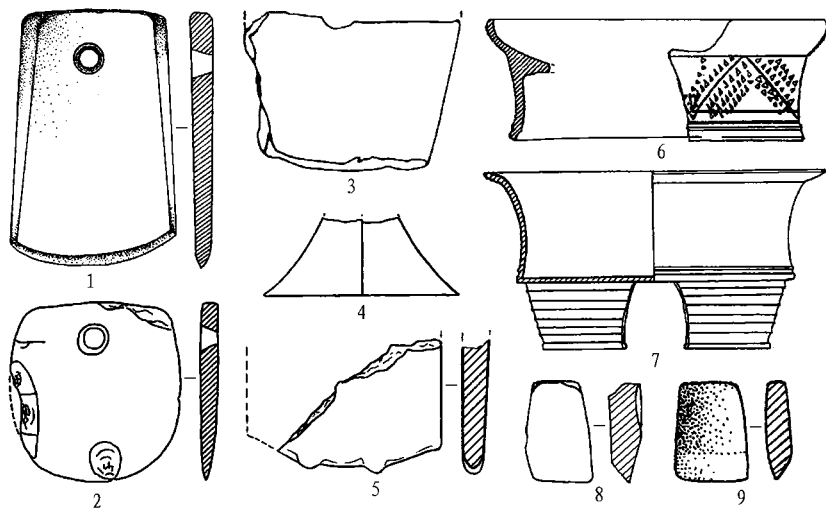
是受后者控制。东韩村和赵庄遗址也不在自己小区内几何中心位置，在某种程度上也可视为接受徐堡的控制。这样，徐堡区的聚落控制网络可复原为徐堡→西金城、赵庄和东韩村，加上各自小区的5~20万平方米次级决策聚落，构成了三级决策聚落的控制网络，徐堡通过对西金城、赵庄和东韩村3个中心聚落的直接控制而控制了整个区域，3个中心聚落应直接向徐堡贡纳资源，资源的再分配方向则相反。

鲁堡区：以鲁堡遗址为中心，至少应控制着孟庄、李大召两个中心聚落及其小区。尽管在孟庄遗址发现了城址，但以鲁堡遗址面积最大，李大召和孟庄遗址的规模均不及鲁堡遗址，而且这两个中心聚落均不在自己小区内几何中心位置，而是明显偏向鲁堡方向，说明应是接受鲁堡控制的。目前在鲁堡以东尚未发现20万平方米以上的中心聚落，只有13万平方米的何屯遗址略具规模，但考虑到这里自古以来就是太行山东麓南北交通干道上的战略要地（商周之际的“牧野”就在这里），可推测龙山文化时期这里很

可能已存在中心聚落。由此，鲁堡区的聚落控制网络可复原为鲁堡→孟庄、李大召以及可能的另外一个中心聚落，其对整个区域的控制方式与徐堡区相同，其资源贡纳和再分配形势也与徐堡区基本相同。

东石寺、李固两个小区处在徐堡区和鲁堡区之间，对这两者之间的关系目前尚不好判断。如果单从遗址面积来看，可能东石寺对李固有某种主从关系，但是如果与上述3个聚落区域一级聚落到二级聚落的距离均在15公里以下（详见下文）相比，东石寺到李固的距离显得过长（25公里），它们是否为两个独立的聚落区域也未可知。

从西金城小区的聚落分析出发，我们认为原城、徐堡和鲁堡3个聚落区域的实质应是政治上相互独立的实体组织，各自区域的资源贡纳与再分配关系实际上构成了政治实体内部的本质联系。代表权力象征物的奢侈品可能就是达成这种联系的重要方式，对此曾有学者从更大范围探讨了我国史前晚期的奢侈品交流网，为理解前国家社会的跨地域政治联系提供了重要的研究视角^[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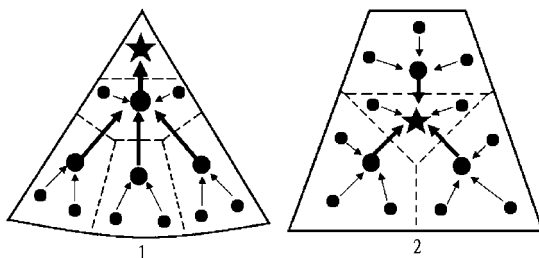
图四 豫西北地区出土的龙山文化奢侈品

1、2、5. 石钺(孟庄ⅧT17H347: 1、酒奉采集、西金城T0602③: 3) 3. 玉铲(苗店H19: 39) 4. 蛋壳陶器(李大召ⅡT2507H139①: 4) 6. 陶圈足盘(西后津HM X: 1) 7. 陶四足盘(许村T2②: 29) 8. 玉铲(苗店H6: 4) 9. 玉凿(孟庄ⅧT134H409: 1)

针对本区而言,代表中心聚落及其显贵人物身份地位的权力象征物已经有所发现,目前资料主要有原城遗址出土的精美陶器和卜骨、苗店遗址出土的玉铲和玉铎、徐堡城址出土的刻划卷云纹陶器、西金城遗址出土的齿刃石钺、孟庄城址出土的条状石钺和玉凿、李大召遗址出土的蛋壳陶器,以及武陟大司马遗址出土的玉璜、孟州西后津遗址出土的陶圈足盘和绿松石饰、孟州许村遗址出土的陶四足盘、博爱酒奉遗址出土的舌形石钺等(图四)。目前对这些奢侈品的产地和来源尚未进行有针对性的分析,但根据有关学者对类似遗存的形制和工艺方面的研究^[37],其中多数具有礼器色彩,它们在区内的流动向我们透露了政治实体进行内部控制的重要信息,也是对上文分析和推断的一个佐证。

以上分析为归纳聚落控制模式奠定了基础。经过对原城、徐堡和鲁堡3个政治实体的反复比较,可归纳出两种基本模式(图五)。一是原城模式,可归纳为扇形模式(也可以是三角形)。这一模式无论是聚落等级还是地理分布都呈现明显的金字塔格局,一级中心聚落位于扇形的中心,二级和三级决策聚落依次向下展布,加上属于各自的第四

级决策聚落,共四级决策聚落的控制体系基本覆盖了整个扇形区域。二是徐堡—鲁堡模式,可归纳为梯形模式。此模式的最大的特点是一级中心聚落基本位于区内的几何中心,二级决策聚落则呈犄角分布拱卫一级聚落,再加上属于各自的第三级决策聚落,共三级决策聚落的控制体系也能基本覆盖整个梯形区域。比较这两种控制模式,其控制体系的层级数量明显不同,我们认为这应与政治安排有关,而正是政治安排的不同,决定了它们在结构稳定性上也有不同。前者的扇形结构很可能与区内地理和资源特点有关,关键在于一级聚落的原城遗址。它位于济源小盆地的西边缘,地势高畅且靠近铜铅锌矿产地^[38],再加上新蟒河东西交通要道的存在,所以尽管原城看似远离区内地理中心,但正



图五 豫西北地区龙山文化中晚期聚落控制网络模式图
1. 原城模式 2. 徐堡—鲁堡模式

可以拥有较大的战略缓冲,并有效发挥其资源再分配的优势,从而做出了这种较为稳定的政治安排。后者的梯形结构最大优势是一级与二级聚落的空间距离较短,能够便捷开展资源贡纳和再分配,进而有效控制整个政体区域,但也存在缺少必要战略缓冲的劣势,增加竞争性乃至取代事件的发生,所以其稳定性很可能不如扇形模式。

四、余 论

按照上面的论证逻辑,很自然会引出一个重要问题:这3个政治实体究竟达到了怎样的社会发展水平,具有怎样的社会性质?我们认为对这个问题目前还难以做出准确判断。张光直、童恩正等先生早年就主张龙山文化社会属于酋邦性质^[39],近年刘莉、陈星灿和陈淳等先生以更详细的研究基本赞同这一观点^[40],但问题似乎并不止于此。一方面,西方学者多认为酋邦模式拥有2~3级决策聚落等级,一般面积为1400平方公里左右,二级聚落距离一级聚落约为15公里^[41]。而本区3个政治实体拥有3~4级决策聚落等级,平均面积为2000余平方公里,一级聚落到二级聚落的距离都在14公里以内(表一)。可见,本区似乎表现出比西方概念中的酋邦更为发达的特征。另一方面,部分学者并不认同酋邦概念,提出了“邦国”等替代概念来表述龙山文化时期的社会特征^[42]。更重要的是,迄今为止在本区尚未发现像以偃师二里头为代表的正式国家阶段的遗存,也未发现像山西陶寺和浙江良渚那样的可能属于初级国家阶段的遗存,所以又不能遽断本区已进入初级国家乃至正式国家阶段。看来,对这一问题的回答还有赖于本区考古资料的进一步积累,以及学术界关于文明起源和国家形成研究的整体进度。但不管怎样,对这一问题的考察都要将本区置于晋西南、郑洛地区和豫东北三方势力综合作用的大背景之下。

表一 本区3个聚落区域一级聚落至二级聚落直线距离统计表

原城区(原城至)	苗店	8公里
徐堡区(徐堡至)	赵庄	14公里
	西金城	7.5公里
	东韩村	13公里
鲁堡区(鲁堡至)	孟庄	9公里
	李大召	13公里

裴安平先生最近对史前聚落考古研究的一些弊端提出严厉批评,认为那种“只简单地根据城墙的有无和面积的大小等标准,就纯粹形式逻辑地判别遗址的等级高低”的做法,是把聚落分类等同于陶器分类的类型学式研究^[43]。这实际上也是目前我国聚落考古面临的一个重要问题:在区域系统调查尚未全面开展和考古发掘尚不充分的情况下,如何既能避免那种类型学式聚落分类的做法,又能准确评价城墙有无和面积大小所透露的社会信息。就本文而言,尽管充分注意了聚落的地理分布格局以及资源贡纳和再分配的政治背景,在很大程度上能将各中心聚落置于所在区域各种人文地理因素的“最佳”位置,因而至少避免了单纯以城墙的有无判定聚落等级的做法^[44],但是仍然将判定标准不统一、计算不太准确的遗址面积作为判定聚落等级的重要条件,未能避免这一类型学式分类的弊端。从本文的研究实践出发,如何结合我国的实际情况,在聚落考古研究中更加准确地判断聚落等级,并充分重视地理分布和资源网络等各种人文地理因素,这是需要学界共同思考的问题。

附记:本文为西金城遗址多学科综合研究课题的阶段成果,在写作过程中得到山东大学东方考古研究中心栾丰实、郑州大学考古系靳松安和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赵新平等先生的热情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注 释

[1] 笔者曾依据考古及地学资料提出,仰韶时期

- 黄河下游河道走豫西北从河北平原入海, 龙山文化时期改道走苏北平原入海, 见《试论史前黄河下游的改道与古文化的发展》, 《中原文物》1993年第4期; 《大禹治水的地理背景》, 《中原文物》1999年第1期。也有学者曾提出不同意见, 见靳松安、赵新平: 《试论山东龙山文化的历史地位及其衰落原因》, 《郑州大学学报》1994年第4期。
- [2] a. 刘莉著、陈星灿译: 《龙山文化的酋邦与聚落形态》, 《华夏考古》1998年第1期。
b. 刘莉著、陈星灿等译: 《中国新石器时代: 迈向早期国家之路》, 文物出版社, 2007年。
c. 赵春青: 《郑洛地区新石器时代聚落的演变》,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1年。
d. 钱耀鹏: 《中国史前城址与文明起源研究》, 西北大学出版社, 2001年。
e. 张海: 《Arc View 地理信息系统在中原地区聚落考古研究中的应用》, 《华夏考古》2004年第1期。
- [3] 王青: 《遗址资源域分析及其在西金城的初步尝试》, 见《新果集——庆祝林先生七十华诞论文集》, 科学出版社, 2009年。
- [4] 栾丰实: 《关于聚落考古学研究中的共时性问题》, 《考古》2002年第5期。
- [5] 国家文物局主编: 《中国文物地图集·河南分册》, 中国地图出版社, 1991年。该册文物地图集依据的是20世纪80年代第二次文物普查资料, 由于自然条件和工作力度的差异, 各地在遗址数量和规模的判定上存在很多不同。从90年代以来的工作看, 该图集中的龙山文化资料比仰韶文化资料的可信度高。
- [6] 除下文所列遗址资料, 其他资料主要包括: 洛阳市文物工作队: 《河南洛阳吉利东杨村遗址》, 《考古》1983年第2期;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等: 《河南孟县西后津遗址发掘简报》, 《中原文物》1984年第4期; 新乡地区文管会等: 《河南新乡县洛丝潭遗址试掘简报》, 《考古》1985年第2期;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 《武陟县保安庄遗址调查简报》, 《中原文物》1988年第3期; 新乡市文管会等: 《河南辉县丰城遗址调查简报》, 《考古》1989年第3期; 杨贵金、张立东、毋建庄: 《河南武陟大司马遗址调查简报》, 《考古》1994年第4期;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河南一队等: 《河南焦作地区的考古调查》, 《考古》1996年第11期;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辉县孟庄》, 中州古籍出版社, 2003年。
c. 郑州大学历史学院考古系韩国河、赵海洲: 《新乡李大召——仰韶文化至汉代遗址发掘报告》, 科学出版社, 2006年。
- [7] 靳松安先生近年称之为“孟庄龙山早期遗存”, 并认为其分布范围包括了豫北冀南和晋东南(见《河洛与海岱地区考古学文化的交流与融合》, 科学出版社, 2006年)。其勾勒范围似嫌过大。
- [8] 靳松安: 《河洛与海岱地区考古学文化的交流与融合》, 科学出版社, 2006年。
- [9] a. 陈彦堂: 《原城遗址的发掘与夏都原城》, 《中国文物报》1999年11月10日。
b.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辉县孟庄》, 中州古籍出版社, 2003年。
c. 郑州大学历史学院考古系韩国河、赵海洲: 《新乡李大召——仰韶文化至汉代遗址发掘报告》, 科学出版社, 2006年。
- [10] a. 毋建庄、邢心田等: 《河南焦作徐堡发现龙山文化城址》, 《中国文物报》2006年12月29日。
b. 河南省文物管理局南水北调文物保护办公室、山东大学考古系: 《河南博爱县西金城龙山文化城址发掘简报》, 《考古》2010年第6期。
- [11] 同[9] a。
- [12] 中国历史博物馆考古部等: 《河南济源苗店遗址发掘简报》, 《考古与文物》1990年第6期。报道该遗址面积为4万平方米。
- [13] a. 焦作市文物处等: 《河南省孟州市义井遗址调查简报》, 《华夏考古》1998年第2期。
b.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河南一队等: 《河南焦作地区的考古调查》, 《考古》1996年第11期。
- [14] 同[5]。
- [15] 同[5]。
- [16] 张新斌、王再建: 《河南温县仰韶文化遗址调查简报》, 《中原文物》1988年第2期。报道中韩村遗址(即东韩村遗址)时没有提及龙山文化遗存, 但《中国文物地图集·河南分册》第180页载明该遗址属仰韶和龙山文化遗址。
- [17] 同[10] a。

- [18] 同[5]。
- [19] 同[10] b。《中国文物地图集·河南分册》第 187 页载明该遗址面积为 6500 平方米,《河南焦作地区的考古调查》(《考古》1996 年第 11 期)则注明遗址面积现存约 1 万平方米。笔者通过实地工作证实这些数据均不准确。
- [20] 新乡地区文管会等:《河南武陟东石寺遗址调查简报》,《考古》1990 年第 3 期。报道该遗址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并注明以仰韶文化为主要内涵。从发表资料看,简报认为其龙山文化遗存属于河南龙山文化中后期或略早的意见基本可信。本文从龙山文化聚落分布的总体格局出发,将此遗址纳入讨论范围。
- [21] 北京大学考古专业商周组等:《晋豫鄂三省考古调查简报》,《文物》1982 年第 7 期。
- [22] 同[9] c。
- [23] 同[5]。
- [24] a. 同[9] b。
b. 袁广阔:《孟庄龙山文化遗存研究》,《考古》2000 年第 3 期。
- [25] a. John Evans & Terry O'Connor, *Environmental Archaeology: Principles and Methods*, p.193, Sutton Publishing Limited, 1999.
b. 科林·伦福儒、保罗·巴恩著,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译:《考古学:理论与方法与实践》第 179 页,文物出版社,2004 年。
- [26] a. 王青:《西方环境考古研究的遗址域分析》,《中国文物报》2005 年 6 月 17 日。
b. 陈洪波:《“遗址域分析”涵义再探》,《中国文物报》2006 年 2 月 17 日。
c. 李果:《Site Catchment Analysis(遗址资源域分析)译法及其考古学意义的思考》,《中国文物报》2006 年 3 月 10 日。
- [27] 同[25]。
- [28] Hodder I, Locational models and the study of the Romano-British settlement, V. D. Clarke (ed.), *Models in Archaeology*, pp. 887- 909, 1972.
- [29] J. L. Bintliff, Site Patterning: Separating Environmental, Cultural and Preservation Factors, J. L. Bintliff & D. A. Davidson et al. (Eds), *Conceptual Issues in Environmental Archaeology*,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pp. 129- 144, 1988.
- [30] 同[3]。
- [31] 同[3]。
- [32] 同[3]。
- [33] 王青:《博爱县西金城龙山文化城址的多学科研究实践与探索——兼议新形势下一线考古工作者的身份定位与转换》,《华夏考古》2010 年第 3 期。
- [34] 曹兵武:《河南辉县及其附近地区环境考古研究》,《华夏考古》1994 年第 3 期。
- [35] 此据徐堡城址发掘者毋建庄先生告知。另据注释[2] c 第 142 页,处于本文界定的徐堡区范围内的武陟大司马遗址面积可达 100 多万平方米。本文暂依《河南焦作地区的考古调查》(《考古》1996 年第 11 期),标记为 5 万平方米。2006 年夏,笔者曾在杨贵金先生指引下踏查过该遗址,面积较大。
- [36] 李新伟:《中国史前玉器反映的宇宙观——兼论中国东部史前复杂社会的上层交流网》,《东南文化》2004 年第 3 期。
- [37] a. 高炜:《龙山时代的礼制》,见《庆祝苏秉琦考古五十五年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9 年。
b. 邵望平:《海岱系古玉略说》,见《中国考古学论丛——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建所 40 周年纪念》,科学出版社,1993 年。
c. 林 :《说王》《说戚、我》,见《林 学术文集》,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8 年。
- [38] 刘莉、陈星灿:《城:夏商时期对自然资源的控制问题》,《东南文化》2000 年第 3 期。
- [39] a. 张光直著、陈星灿译:《古代世界的商文明》,《中原文物》1994 年第 4 期。
b. 童恩正:《摩尔根模式与中国的原始社会史研究》,《中国社会科学》1988 年第 3 期。
- [40] a. 刘莉的研究见注释[2],以及陈星灿、刘莉等:《中国文明腹地的社会复杂化进程——伊洛河地区的聚落形态研究》,《考古学报》2003 年第 2 期。
b. 陈淳:《酋邦与中国早期国家探源》,《中国学术》2003 年第 14 辑:《文明与早期国家探源:中外理论、方法与研究之比较》,上海书店出版社,2007 年。
- [41] 参见注释[2] a、b 及注释[25] b、[40] b 等。

- [42] a. 王震中:《中国古代文明和国家起源研究中的几个问题》,《史学月刊》2005年第1期。
b. 张学海:《聚落群再研究——兼说中国有无酋邦时期》,《华夏考古》2006年第2期。
- [43] 裴安平:《关于史前聚落群聚形态研究的几个问题》,《中国文物报》2008年3月28日。
- [44] 当然,本文的“最佳”位置推断有一个重要前提,就是设想这些中心聚落基本是同时共存

的。而注释[2]中刘莉和钱耀鹏等均设想那些相互毗邻的中心聚落是迁徙或更替关系。但经过发掘的此类遗址,如原城和苗店、西金城和徐堡,乃至孟庄和李大召等,都有同时共存的考古学证据。看来这些认识还有待将来资料的进一步检验。

(责任编辑 洪石)

○信息与交流

《周原——2002年度齐家制 作坊和礼村遗址考古发掘报告》简介

《周原——2002年度齐家制 作坊和礼村遗址考古发掘报告》由陕西省考古研究院、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周原考古队编著,科学出版社2010年12月出版。本书为大16开本,共785页,彩色图版76页,黑白图版48页,定价465元。

本报告是周原遗址2002年度田野考古发掘报告,分上、下两编,分别收集了扶风齐家制 作坊遗址及岐山礼村先周遗址的发掘资料。上编之前有“绪论”,专述周原遗址考古工作的简史与报告编写体例。

齐家制 作坊遗址是我国迄今为止发现的惟一一处西周时期专门生产石 的作坊遗址。报告全面系统地公布了本次考古发现的遗迹与遗物,以统计表格的形式详细公

布了所有与石 生产有关的信息。鉴于周原遗址作为周人故都的特殊性,齐家制 作坊遗址的大规模考古发掘,将对西周时期大型聚落内手工业生产形态的研究及三代时期手工业生产的性质、生产者的身份与地位、生产技术和生产组织,乃至周原聚落的布局与性质等重大问题的探讨起到推动作用。

先周晚期遗存的发现是礼村遗址发掘最为重要的收获,属周原遗址首次发现。周原遗址是探索先周文化的核心区域,但以往有关先周文化的资料却十分缺乏,灭商前夕先周最晚段的遗存尤为缺乏。礼村LH8等先周时期遗迹单位的发现,成为判定周原遗址内更早的商时期文化遗存性质的基点。

(石红)

本期要览

辽宁东港市山西头青铜时代遗址发掘简报 2002年和2003年,对辽宁东港市山西头遗址进行了发掘。发掘面积250平方米,发现房址5座、灰坑4个、灶址2处。5座房址中有4座为土坑半地穴式,1座为石筑半地穴式。出土遗物以石器和陶器为主。遗址的年代大约相当于中原地区的商代。该遗址的发掘,为研究辽东南地区青铜时代文化提供了重要资料。

云南澄江县金莲山墓地2008~2009年发掘简报 2008~2009年,对云南澄江县金莲山墓地进行发掘,共清理260多座墓葬。其中石寨山文化墓葬均为竖穴土坑墓,人骨保存完整,葬式复杂。出土遗物有铜器、铁器、陶器、玉石器等,以铜器为主。墓葬年代为战国至东汉初期。该墓地的发掘,对于研究石寨山文化和滇国主体民族的族属等具有重要价值。

重庆市忠县将军村墓群汉墓的清理 2001~2008年,对重庆市忠县将军村墓群进行了考古发掘,清理汉至六朝墓葬共计257座。比较典型的5座汉墓中有3座为长方形竖穴土坑墓,2座为砖室墓。出土遗物有陶器、铜器、铁器和铜钱等,以陶器为主。5座汉墓年代为西汉中晚期至东汉时期。该墓地的发掘,为研究当地汉至六朝时期的葬制、葬俗等提供了新资料。

豫西北地区龙山文化聚落的控制网络与模式 通过对博爱西金城遗址的资源域分析,重建了龙山文化时期西金城聚落小区及其所在徐堡聚落区域的控制网络,以此将整个豫西北地区的龙山文化时期聚落分为至少3个聚落区域,每个区域的面积约为2000平方公里,分别控制着4~5个聚落小区,有3~4级决策聚落等级,并有扇形和梯形两种聚落控制模式。

居延简文“临淮海贼”考 居延汉简33.8中出现“海贼”称谓,又记有“临淮”、“乐浪”、“辽东”郡名。这枚记载东方沿海地区军事行政事务公文的汉简在西北边塞发现,值得关注。就“海贼”称谓而言,居延汉简的这则资料可能早于文献记录,其年代至迟应在汉明帝永平十三年(公元70年)之前,提供了有关“海贼”活动年代最早的历史文化信息。